

附件 1：

中共德惠市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相关理论、政策和规划，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报告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

（二）统筹指导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问题。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负责征集、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意见建议，向市委、市政府及时反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全市事业发展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

（三）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协调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权建设，指导监督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有效实施，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

（四）指导全市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市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

（五）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

研究 完善相关领域群众利益协调机制。

（六）负责全市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七）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共德惠市委社会工作部内设 4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治理科、社会组织和两企三新党建科、志愿和社会工作指导科。

下设 1 家预算单位，为德惠市社会工作促进中心。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5.3	125.3	0	一、一般公共 服务	113.8	113.8	0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125.3	125.3	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16.5	16.5	0	六、科学技术 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 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3.33	13.33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16.5	16.5	0				
本年收入 合计	141.8	141.8	0	本年支出 合计	141.8	141.8	0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141.8	141.8	0	支出总计	141.8	141.8	0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1（2025 年收支总表）填列。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中共德惠市委 社会工作部	14 1. 8	14 1. 8	12 5. 3							16 .5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2（2025 年收入总表）填列。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113.8	97.3		16.5		
组织事务						
其他组织事务	16.5			16.5		
社会工作事务	97.3	97.3				
行政运行	97.3	97.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	13.3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3	13.3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3	13.33				
三、卫生健康支出	6.33	6.3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	6.33				
行政单位医疗	6.33	6.33				
四、住房保障支出	8.33	8.33				
住房改革支出	8.33	8.33				
住房公积金	8.33	8.3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3（2025 年支出总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125.3	1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	97.3	97.3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125.3	125.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3.33	13.33			
本年收入合计	125.3	125.3		本年支出合计	125.3	125.3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总计	125.3	125.3		支出总计	125.3	125.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4（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97.3	97.3	79.6	17.7	
社会工作事务	97.3	97.3	79.6	17.7	
行政运行	97.3	97.3	79.6	17.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	13.33	13.3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3	13.33	13.3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3	13.33	13.33		
三、卫生健康支出	6.33	6.33	6.3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	6.33	6.33		
行政单位医疗	6.33	6.33	6.33		
四、住房保障支出	8.33	8.33	8.33		
住房改革支出	8.33	8.33	8.33		
住房公积金	8.33	8.33	8.33		
合计	125.3	125.3	107.6	17.7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5（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7.6	107.6	
基本工资	34.93	34.93	
津贴补贴	26.91	26.91	
奖金	18.49	18.49	
社会保障缴费	13.33	13.3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6	6.1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0.17	
住房公积金	8.33	8.3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17.7
办公费	9.2		9.2
水费	1		1
邮电费	0.2		0.2
差旅费	1		1
其他交通费用	6.3		6.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6（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单位。

2、“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0人，其中：在职人员 10人，离退休人员 0人。

注：按照《批复》预算表 7（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其中，说明 1、2 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 13（单位基本信息情况表）填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8（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 6（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中共德惠市委社会工作部自有项目资金	社工部2025年单位资金安排的支出	中共德惠市委社会工作部(本级)	16.5								16.5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9（2025 年项目支出表）填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按照《批复》附件中的预算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25.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25.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增加(减少)125.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4 年无预算。

注：收入和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收支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4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1.8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3 万元，占 88.3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5 万元，占 11.74%。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结转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注：收入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收入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4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3 万元，占 88.36%；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6.5 万元，占 11.6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支出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5.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5.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3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3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注：财政拨款收支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07.6 万元,占 85.9%;公用经费 17.7 万元,占 14.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7.3 万元,占 77.6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33 万元,占 10.64%,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8.33 万元,占 6.6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

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反映的基本支出实际情况取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注：“三公”经费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填写。2025 年预算数要与当年公开数额保持一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部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2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本单位新成立。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16.5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使用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0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注：没有需要按规定说明情况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_____”，不得直接删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